

舟山城联实业有限公司 2000 吨级公共通用码头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书删除不宜公开信息的说明

舟山市生态环境局：

舟山城联实业有限公司 2000 吨级公共通用码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已委托浙江海大海洋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舟山城联实业有限公司 2000 吨级公共通用码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部分内容不宜公开，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不宜公开信息情况

（一）不宜公开信息内容：环境监测内容；

（二）不宜公开信息依据：《环境监测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 39 号）；

（三）理由说明：根据条例规定，本工程相关监测内容符合涉密管理范围。

二、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舟山城联实业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16 日

